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民生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2社会管理服务类
	项目主码	L305020401849			项目副码	020903002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3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300,000.00		990,000.00	1,00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300,000.00		990,000.00	1,000,000.00
		部门自筹				
	主管部门	澄江市城市管理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15758102998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城市管理局			填报人员	王彩波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环城北路15号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鹏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15758102998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15758102998@163.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第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纪要》会议听取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蹇云关于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指挥中心相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1、原则同意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指挥中心。2、原则同意指挥中心日常运转经费60万元纳入县财政解决。各县区的城乡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继续牵头负责镇区和村庄生活垃圾治理、镇区污水处理和公厕建设、村庄民房建设风貌管控及城乡“四治三改一拆一增”等工作。办公室继续保留在住建局村镇股或城市综合执法局。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第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二次会议决定，原则上同意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指挥中心；〈全市2019年3月份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工作推进情况〉做出安排，各县区的城乡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继续牵头负责镇区和村庄生活垃圾治理、镇区污水处理和公厕建设、村庄民房建设风貌管控及城乡“四治三改一拆一增”等工作。办公室继续保留在住建局村镇股或城市综合执法局。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努力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打造规范有序、和谐文明、充满生机、干净整洁的优美澄江。实现澄江城乡面貌根本改观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全县人民群众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为贯彻落实全省全市城市工作暨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推进会议精神，实现澄江城乡面貌根本改观。根据《云南省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要求，结合澄江工作实际，制定《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玉办发〔2016〕49号关于印发《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明确中期规划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为保障全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工作抓出实效，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指挥部；各县区的城乡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继续牵头负责镇区和村庄生活垃圾治理、镇区污水处理和公厕建设、村庄民房建设风貌管控及城乡“四治三改一拆一增”等工作。办公室继续保留在住建局村镇股或城市综合执法局。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依据、项目目标、项目计划、项目管理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根据《第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纪要》纪要内容，原则同意指挥中心日常运转经费60万元纳入县财政解决。电子监管系统保修期已过，维修费需部门承担。数据专线使用协议明确费用。巡查车保险催费单据。根据指挥部工作安排，适时召集全县人居环境工作会议；指导各镇（街道）和各相关部门开展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现有主任1人，抽调人员1人，政府购买岗位10人。《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提出保障措施（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领导小组。各镇、街道成立相应工作机构，为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的顺利开展提供组织保障。）；各镇（街道由分管领导和一名联络员作为指挥部办公室成员，根据指挥部督查工作对全县人居环境工作进行督查巡查；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指挥部办公室。为确保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组长：张鹏 副组长：何国强、李品泽 成员：杨兴贵、代宝、保妍璋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机构健全，人员到位，领导重视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成立内控领导小组，制定内控工作机制，开展内控风险评估，明确职责分工，明确项目审批权限，支付手续确保无误，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印章专人保管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使用采取报账制，明确会计人员的基本职责，明确会计人员权限，明确出纳人员岗位职责。为确保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组长：张鹏 副组长：何国强、李品泽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1. 城乡治污方面，乡镇（镇区）生活垃圾治理、村庄（自然村）垃圾保洁制度、村庄（自然村）垃圾收费制度、乡镇（镇区）公厕建设、建制村（村委会驻地）公厕建设等实现全覆盖，村庄（自然村）垃圾有效治理大于95%以上，乡镇（镇区）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100%，乡镇（镇区）自来水设施建设全覆盖。2. 城乡违法建筑治理全面完成，违法建筑	
2021	1. 城乡治污方面，乡镇（镇区）生活垃圾治理、村庄（自然村）垃圾保洁制度、村庄（自然村）垃圾收费制度、乡镇（镇区）公厕建设、建制村（村委会驻地）公厕建设等实现全覆盖，村庄（自然村）垃圾有效治理大于95%以上，乡镇（镇区）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100%，乡镇（镇区）自来水设施建设全覆盖。2. 城乡违法建筑治理全面完成，违法建筑	
2022	1. 城乡治污方面，乡镇（镇区）生活垃圾治理、村庄（自然村）垃圾保洁制度、村庄（自然村）垃圾收费制度、乡镇（镇区）公厕建设、建制村（村委会驻地）公厕建设等实现全覆盖，村庄（自然村）垃圾有效治理大于95%以上，乡镇（镇区）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100%，乡镇（镇区）自来水设施建设全覆盖。2. 城乡违法建筑治理全面完成，违法建筑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居环境宣传资料发放至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市管理局2019年工作总结》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人居环境宣传资料发放份数/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个数	
质量指标							
人居环境改造提升意识宣传到户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市管理局2019年工作总结》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人居环境宣传/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保洁员制度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市管理局2019年工作总结》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保洁员人数/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个数	
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垃圾收费制度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市管理局2019年工作总结》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垃圾收费制度覆盖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	

乡镇（镇区）、建制村（村委会驻地）公厕建设覆盖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公厕个数覆盖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	
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垃圾有效治理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垃圾有效治理覆盖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	
乡镇（镇区）生活污水治理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生活污水治理覆盖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	
乡镇（镇区）镇区自来水设施建设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指标等于自来水设施建设覆盖乡镇（镇区）、村庄（自然村）	
城乡违法建筑治理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城乡违法建筑治理全部治理完成	
城乡违法建筑查处比例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城乡违法建筑全部查处	
农村建房规划许可覆盖率	>=	8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农村建房规划许可覆盖率	
县城绿化覆盖率	>=	36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	指标值为相对值（百分比）县城绿化覆盖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城乡人居环境改善满意度	=	100	%	定量指标	《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玉溪市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2019年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总结》《澄江县城东等理县2019年工作总结》	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附件1：表7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 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第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纪要》会议听取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蹇云关于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指挥中心相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1、原则同意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	8.00	6.00	
1.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为贯彻落实全省全市城市工作暨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推进会议精神，实现澄江城乡面貌根本改观。根据《云南省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要求，结合澄江工作实际，制定	6.00	3.00	
(2) 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努力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打造规范有序、和谐文明、充满生机、干净整洁的优美澄江。实现澄江城乡面貌根本改观	6.00	3.00	
(3) 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全县人民群众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2. 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为保障全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工作抓出实效，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指挥部；各县区的城乡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继续牵头负责镇区和村庄生活垃圾	10.00	8.00	
2.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为贯彻落实全省全市城市工作暨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推进会议精神，实现澄江城乡面貌根本改观。根据《云南省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要求，结合澄江工作实际，制定	8.00	5.00	
(2)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6.00	
(3) 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 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根据《第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纪要》研究成立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指挥中心相关事宜。绩效管理主体、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项目实施主体、工作程序、考核方式及	5.00	3.00	
2. 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 项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5.00	
(2)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4.00	3.00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现有主任1人，抽调人员1人，政府购买岗位10人。《澄江县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提出保障措施（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县政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4.00	3.00	
简述	澄江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指挥部办公室。为确保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2.00	1.00	
简述	机构健全，人员到位，领导重视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5.00	2.00	
简述	成立内控领导小组，制定内控工作机制，开展内控风险评估，明确职责分工，明确项目审批权限，支付手续确保无误，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印章专人保管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5.00	2.00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使用采取报账制，明确会计人员的基本职责，明确会计人员权限，明确出纳人员岗位职责。为确保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				
本表得分			100.00	65.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5.00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2社会管理服务类
	项目主码	C305020401925			项目副码	020903002
	项目名称	数字城管信息监督指挥中心运行维护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周期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3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专项公用类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690,200.00		693,000.00	715,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690,200.00		693,000.00	715,000.00
		部门自筹				
	主管部门	澄江市城市管理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691019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城市管理局			填报人员	赵文菽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县城北路15号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振基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13887775300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3187660756@qq.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为贯彻落实云建城（2017）435号“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玉政办通（2017）108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玉政办通（2019）38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全面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主动适应城市发展要求，于2019年9月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建成。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数字化城市管理的新模式，它依托智慧城管网络系统，将城市管理要素划分为部件、事件；将城市管理范围以万米为单位划分为若干网格，明确责任网格，通过建立“一个平台，两个轴心”的城市管理新体制，将监督职能与管理职能分开，强化监督与服务，城市管理从传统管理模式的粗放转向精细，实现城市管理精确、敏捷、高效、全过程、全覆盖。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2019年9月前澄江县数字城管信息监督指挥中心建设完成，现数管指挥中心电子设备安装完毕，配备了6名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坐席员，12名信息采集监督员，人员全部到位，于2019年9月2日监督指挥中心工作顺利开展。数字城管为城市发展服务，为全县人民服务，促进城市管理手段和运行向精细化转变，提升城市整体形象，为澄江县开展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做出贡献。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澄江县范围内的城市环境，澄江县范围内的各乡镇人民。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数字城管适应城市发展要求，以城市管理现代化为指向，以信息化管理为手段，改变以往传统粗放式城管方式，为城市发展服务，为全县人民服务，促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建设，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对澄江县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数字城管相对传统城管更加适应新时期城市发展的要求，提高城管工作效率以及城市管理问题的处理效率，明确划分责任网格，规范城管问题处理流程，形成权责分明，精准高效的城管工作新模式。数管中心为城市发展服务，为全县人民服务，促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建设，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对澄江县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通过实施数字化城市管理新型模式，综合应用多种现代化信息技术、各类业务平台和万米单元格管理，形成完整、闭合、互通互联的城市综合管理系统。坚持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的原则，推进城市管理资源的优化整合，发挥市、县两级监督、两级指挥的公共服务职能，建立起沟通快捷、分工明确、反应快捷、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监督和处置机制，确保有效提高城市管理的效率、质量和水平，从而推进我县城市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数字城管信息监督指挥平台网络服务费、公安监控平台专线使用费、人居办平台专线使用费，电子设备安装、维护、维修费；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澄江县城市管理局为正科级，行政事业编制，数字城管信息监督指挥中心属于城市管理局局机关下属科室，数管中心设主任一名，中心坐席员6名，信息采集员12名；为确保数管平台建设专项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安排如下： 组长：张鹏 副组长：何国强、李品泽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负责澄江县各乡镇街道出现城市管理类问题的及时发现与处理，对数管中心工作人员及相关专业处置部门的监督、指挥、评价考核，组织实施该项目由澄江县城市管理局副局长何国强牵头负责，澄江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城管信息监督指挥中心具体负责。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按照玉溪市数管中心的要求，数管中心12位信息采集员应通过社会公开招聘增设，但结合实际，在不增加城管人员编制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整合现有资源，12位信息采集员从内勤中队和凤麓中队抽调，下沉工作力量，按照“一岗多责、一人多能、一人负责、多人协同”和“简单、高效、易操作”的工作要求，把派遣员和值班长的角色合并，节省人力，在保证规范完整流程的前提下提高工作效率，确保网格化城市管理切实可行。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为全面提升澄江县城市管理局综合管理水平，规范运行机制，优化管理控制模式，防范徇私舞弊风险，城市管理局财务部门及局机办公室对内部控制绩效管理、预算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和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实行严格的精细化管理。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实施，保障项目合法合规及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建立健全核算体系，做好项目预算、项目成本控制、决算工作。监督资金正常运行，维护资金安全，降低资金成本，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财务核算。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通过实施数字化城市管理新型模式，综合应用多种现代化信息技术、各类业务平台和万米单元格管理，形成完整、闭合、互通互联的城市综合管理系统。坚持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的原则，推进城市管理资源的优化整合，发挥市、县两级监督、两级指挥的公共服务职能，建立起沟通快捷、分工明确、反应快捷、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监督和	
2021	通过实施数字化城市管理新型模式，综合应用多种现代化信息技术、各类业务平台和万米单元格管理，形成完整、闭合、互通互联的城市综合管理系统。坚持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的原则，推进城市管理资源的优化整合，发挥市、县两级监督、两级指挥的公共服务职能，建立起沟通快捷、分工明确、反应快捷、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监督和	
2022	通过实施数字化城市管理新型模式，综合应用多种现代化信息技术、各类业务平台和万米单元格管理，形成完整、闭合、互通互联的城市综合管理系统。坚持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的原则，推进城市管理资源的优化整合，发挥市、县两级监督、两级指挥的公共服务职能，建立起沟通快捷、分工明确、反应快捷、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监督和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果利用率	>=	20	%	定性指标	自定	提升执法效率质量	
数管中心坐席员培训次数	>=	2	次	定量指标	玉溪市数管中心要求	提高坐席员业务熟练度	
时效指标							
服务完成时间	>=	8	小时	定性指标	自定	提高服务完成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故发生率降低	>=	10	%	定性指标	自定	降低事故发生率	

成果报道率	>=	5	次	定量指标	自定	增加成果报道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减少数量	>=	10	%	定性指标	自定	减少污染物排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	95	%	定性指标	抽样调查问卷	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 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15,000.00
办公沙发	A060402 木骨架沙发类	询价	6006	4.00	2020年1月1日	12,000.00
茶几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询价	6022	2.00	2020年1月1日	3,000.00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附件1：表7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 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为贯彻落实云建城（2017）435号“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玉政办通（2017）108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8.00	6.00	
1.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数字城管适应城市发展要求，以城市管理现代化为指向，以信息化管理为手段，改变以往传统粗放式城管方式，为城市发展服务，为全县人民服务，促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建设，提升城市整体形	6.00	3.00	
(2) 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2019年9月前澄江县数字城管信息监督指挥中心建设完成，现数管指挥中心电子设备安装完毕，配备了6名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坐席员，12名信息采集监督员，人员全部到位，于2019年9月2日监督指挥中心工作顺	6.00	3.00	
(3) 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澄江县范围内的城市环境，澄江县范围内的各乡镇人民。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2. 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数字城管相对传统城管更加适应新时期城市发展的要求，提高城管工作效率以及城市管理问题的处理效率，明确划分责任网格，规范城管问题处理流程，形成权责分明，精准高效的城管工作新模式。数管中心	10.00	8.00	
2.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根据云建城（2017）435号“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玉政办通（2017）108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实施方	8.00	5.00	
(2)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 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4.00	
(4) 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数管中心工作人员的考核内容包括系统评价、日常业务考核、考勤管理、工作纪律、装备管理、贡献奖励等六项内容。信息采集员考核，由监督指挥中心于每月3日前将上一个月考核结果进行统计、汇总和发布。	5.00	3.00	
2. 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 项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5.00	
(2)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4.00	3.00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澄江县城市管理局为正科级，行政事业编制，数字城管信息监督指挥中心属于城市管理局局机关下属科室，数管中心设主任一名，中心坐席员6名，信息采集员12名；为确保数管平台建设专项项目能够按期完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4.00	3.00	
简述	负责澄江县各乡镇街道出现城市管理类问题的及时发现与处理，对数管中心工作人员及相关专业处置部门的监督、指挥、评价考核，组织实施该项目由澄江县城市管理局副局长何国强牵头负责，澄江县城市管理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2.00	1.00	
简述	按照玉溪市数管中心的要求，数管中心12位信息采集员应通过社会公开招聘增设，但结合实际，在不增加城管人员编制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整合现有资源，12位信息采集员从内勤中队和凤麓中队抽调，下沉工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5.00	3.00	
简述	为全面提升澄江县城市管理局综合管理水平，规范运行机制，优化管理控制模式，防范徇私舞弊风险，城市管理局财务部门及局机办公室对内部控制绩效管理、预算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和建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5.00	3.00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建立健全核算体系，做好项目预算、项目成本控制、决算工作。监督资金正常运行，维护资金安全，降低资金成本，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财务核算。				
本表得分			100.00	65.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65.00	

附件1：表1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1产业发展类
	项目主码	C305020401910			项目副码	020903002
	项目名称	主城区市政设施零星修补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项目法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20	项目实施周期（年）	3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是否特定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是否基金项目		是否非税项目	
	功能科目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500,000.00		2,000,000.00	2,10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500,000.00		2,000,000.00	2,100,000.00
		部门自筹				
	主管部门	澄江市城市管理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6910197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澄江市城市管理局			填报人员	李艳茹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澄江县凤麓街道环城北路15号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鹏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15758027852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25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1473892094@qq.com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1. 依据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2. 依据澄政办发（2019）70号文件《澄江县全面推行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第五条规定：（1）依据国家相关技术规范标准,我局加强城市道路（主、次干道,商业大街）、桥梁、广场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对破损的车行道、人行道进行修复,确保车行道、人行道设施完好,改善市民出行环境。（2）加强对现有城市道路无障碍设施的日常管理,集中清理修复违规占用、损坏的无障碍设施、设备。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根据《澄江县主城区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施工合同》、澄政办发（2019）70号文件《澄江县全面推行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项目的实施能提高路面、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95%以上。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项目实施内容：一是加强城市道路（主、次干道,商业大街）、桥梁、广场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对破损的车行道、人行道进行修复,确保车行道、人行道设施完好,改善市民出行环境。二是加强对现有城市道路无障碍设施的日常管理,集中清理修复违规占用、损坏的无障碍设施、设备,充分体现人文关怀。保障桥梁桥面、护栏等设施功能齐备。三是认真贯彻落实《城市道路管理条例》,依法依规认真履行城市市政行政职能职责,强化道路挖掘审批管理和修复质量监管,努力提高市政设施完好率。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通过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我县县城建成区市政设施功能得到了进一步完善,为全县广大人民群众及外来游客提供一个功能齐全、优美整洁、便民宜居的生活环境。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1. 依据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2. 澄政办发（2019）70号文件《澄江县全面推行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1）依据国家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加强城市道路（主、次干道,商业大街）、桥梁、广场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对破损的车行道、人行道进行修复,确保车行道、人行道设施完好,改善市民出行环境。（2）加强对现有城市道路无障碍设施的日常管理,集中清理修复违规占用、损坏的无障碍设施、设备,充分体现人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依照往年惯例做好各项工作。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1. 我局制定了《城市管理局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实施方案》该项目实施周期为一年,（1）项目依据：为加强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力度,保障设施完好率达95%,充分发挥市政设施使用功能,促进城市经济何社会发展,根据（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2. 澄政办发（2019）70号文件《澄江县全面推行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1）加强城市道路（主、次干道,商业大街）、桥梁、广场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对破损的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根据《城市管理局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程项目预算明细表》,2020年实施人行道改造修补800平方米,每平方米380元,总计304000元;实施车行道改造修补50平方米,每平方米150元,总计7500元;修复更换井盖80套,每套450元,总计36000元;修复更换水篦子79套,每套300元,总计23700元;修复限高架49米,每米1200元,总计58800元;修复中央隔离栏200米,每米350元,总计70000元。以上项目总计合计50万元。具体详见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为确保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制定《城市管理局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实施方案》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局长张鹏任组长,副局长李品泽任副组长,成员由局机关办公室、市政公用事业管理股成员组成。领导小组成员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的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确保资金按预算严格执行,保障资金使用效益。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依据县委县政府及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确定的职能职责编制,结合2020年单位重点工作任务,按照《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全面推行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澄政办发[2019]）70号文件精神,明确澄江县城市管理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职责。
		上传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本工程结算按云南省2013版计价定额标准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配套文件进行计价。工程量按照实际发生并经甲、乙、监理三方签证的工程量，据实结算。主材价格参照《玉溪市工程建设材料（综合）市场信息价格》施工同期价格执行，如《玉溪市工程建设材料（综合）市场信息价格》中没有的主材价格可参照昆明市、云南省的工程建设材料（综合）市场信息施工同期价格，如果上述工程建设材料（综合）市场信息中没有的特殊材料由甲、乙、监理三方进行市场询价报审计部门审定。工程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定的结算价×（1-4.5%）。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依据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 我局为规范项目的管理行为，加强项目的内部控制，防范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中的差错与舞弊，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清晰明确，特制定《城市管理局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内部控制制度》，机构保障，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局长、局机关财务室人员、市政公用事业管理股股长组成。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我局制定了《城市管理局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为加强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的规范安全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特制定项目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采取报账制，资金使用要严格按照财政批复用途列支，严禁挤占挪用。加强对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建立健全项目财务管理，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及效益的正常发挥。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及时、足额地拨付，不得以任何名义截留。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20	对澄江县主城区市政基础设施进行修补、修复。对全县管理执法体制全面理顺，城市管理机构和执法队伍建设明显加强，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初步完善，统一高效、权责明晰、运转顺畅的城市管理机制基本健全。对全县城市管理保障机制配套完善，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升，市容环境整洁清新，城市运行规范有序，违法建设得到有效遏制，城市空间明显	
2021	对澄江县主城区市政基础设施进行修补、修复。对全县管理执法体制全面理顺，城市管理机构和执法队伍建设明显加强，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初步完善，统一高效、权责明晰、运转顺畅的城市管理机制基本健全。对全县城市管理保障机制配套完善，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升，市容环境整洁清新，城市运行规范有序，违法建设得到有效遏制，城市空间明显	
2022	对澄江县主城区市政基础设施进行修补、修复。对全县管理执法体制全面理顺，城市管理机构和执法队伍建设明显加强，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初步完善，统一高效、权责明晰、运转顺畅的城市管理机制基本健全。对全县城市管理保障机制配套完善，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升，市容环境整洁清新，城市运行规范有序，违法建设得到有效遏制，城市空间明显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换水篦子、窨井盖数量	=	159	套	定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工程实施方案、2020年市政设施零星修补工程项目工作任务、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预算明细表	根据《城市管理局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程项目预算明细表》，2020年实施人行道改造修补800平方米，每平方米380元，总计304000元；实施车行道改造修补50平方米，每平方米150元，总计7500元。	
改造修补人行道数量	=	800	平方米	定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工程实施方案、2020年市政设施零星修补工程项目工作任务、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预算明细表	根据《城市管理局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程项目预算明细表》，2020年实施人行道改造修补800平方米，每平方米380元，总计304000元；实施车行道改造修补50平方米，每平方米150元，总计7500元。	
改造修补车行道数量	=	50	平方米	定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工程实施方案、2020年市政设施零星修补工程项目工作任务、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预算明细表	根据《城市管理局2020年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程项目预算明细表》，2020年实施人行道改造修补800平方米，每平方米380元，总计304000元；实施车行道改造修补50平方米，每平方米150元，总计7500元。	
质量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	95%	%	定量指标	市政公用设施精细化管理标准	道路护栏、隔离栏应保持清洁，摆放位置准确，无残缺破损；护栏、隔离栏上的安全警示标志、设施完好。加强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力度，确保市政道路及市政设施无破损，但路设施完好率达95%。	
时效指标							
维护市政设施修补及时率	>=	95%	%	定量指标	《市政设施维修管理绩效考核办法》、《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全面推行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根据《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全面推行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加强市政公用设施巡查维护，确保市政道路及市政设施无破损，完好率达到95%以上。重点对县城建成区的主要干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修补率	>=	95%	%	定量指标	市政设施维修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市政公用设施精细化管理标准	根据市政设施维修管理绩效考核办法，按照养护维修质量合格率标准进行检查考核，加强城市道路（主、次干道，商业大街）、桥梁、广场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对破损的车行道、人行道进行修复，确保车行道、人行道完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面向全县人民满意度	>=	95%	%	定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维护方案、2020年主要目标、市政公用设施精细化管理标准	通过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我县县城建成区市政设施功能得到了进一步完善，为全县广大人民群众及外来游客提供一个功能齐全、优美整洁、便民宜居的生活环境。全县城市管理保障机制配套完善。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附件1：表7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1）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 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1. 依据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 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2. 依据澄政办发（2019）70号文件《澄江县全	8.00	6.00	
1.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1. 依据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 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2. 澄政办发（2019）70号文件《澄江县	6.00	3.00	
(2) 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项目实施内容：一是加强城市道路（主、次干道，商业大街）、桥梁、广场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对破损的车行道、人行道进行修复，确保车行道、人行道设施完好，改善市民出行环境。二是加强对现有城市道路	6.00	3.00	
(3) 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通过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我县县城建成区市政设施功能得到了进一步完善，为全县广大人民群众及外来游客提供一个功能齐全、优美整洁、便民宜居的生活环境。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2. 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依照往年惯例做好各项工作。1. 我局制定了《城市管理局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实施方案》该项目实施周期为一年，（1）项目依据：为加强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力度，保障设施完好率达95%，，充分发	10.00	8.00	
2.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根据县委县政府及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 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结合2020年重点工作任务，该项目	8.00	5.00	
(2)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4.00	
(3) 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8.00	6.00	
(4) 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主动承担起相应的责任，同时加强自我约束能力，从而有效地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率。2. 加强对预算绩效的管理，还能够优化财政支出的结构，从而提高财政资金的有效性、科学性。3.	5.00	3.00	
2. 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 项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2)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0.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为确保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完成，保障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特制定《城市管理局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实施方案》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	4.00	3.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依据县委县政府及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确定的职能职责编制，结合2020年单位重点工作任务，按照《澄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澄江县	4.00	3.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本工程结算按云南省2013版计价定额标准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配套文件进行计价。工程量按照实际发生并经甲、乙、监理三方签证的工程量，据实结算。主材价格参照《玉溪市工程建设材料（综合）市场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依据澄室字（2019）19号文件《澄江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第四条，我局承担辖区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工作；我局为规范项目的管理行为，加强项目的内	5.00	3.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我局制定了《城市管理局市政基础设施零星维护维修工程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为加强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的规范安全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特制定项目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采取报账	5.00	3.00	
本表得分		100.00	70.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100.00	70.00	